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電技優專班 112 學年度
# 實務專題課程預選指導老師同意書

注意事項：

一. 本同意書請於 5 月 8 日（週一）下午 17:00 前以紙本交回或掃描檔寄回綜科 703 室黃助教處且有指導老師簽名、不得有任何缺漏項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
二. 專題名稱為可為暫時性，於繳交相關報告時再行確定。

三. 本表如有發現偽造老師簽名或假造資料情事，除取消該組選擇專題權，另依校規從嚴懲處。

四. 每組人數按規範須 3~5 人、1 人不得成組。

| 專題名稱（可暫訂）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指導老師簽名 | | 本組人數 | |

本組組員資料（請推選一位組長並登錄在姓名欄第一欄位）

| 班級 | 姓名 | 學號 | 行動電話 | e-mail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本組組長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